

桃園市政府就業職訓服務處

就業服務轉介流程圖

轉介評估指標：

1. 個案本人表示想工作、參與職業訓練。
2. 個案同意轉介並願意到就業職訓服務處辦理求職登記（含參加職業訓練）。
3. 個案遭遇到求職困難（如求職管道不足、缺乏面試技巧、職涯方向不清...等。）

服務過程中，轉介單位可與本處保持聯繫，以瞭解個案之情形，本處之就業服務員亦會定期回報個案協助就業之情況。

電話：03-3322101

#8017

傳真：03-3330641

回覆

